

证券代码：872895

证券简称：花溪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继承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涉及的股份情况

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凡伟先生因病去世，孟凡伟直接持有公司 25,434,6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9.81%，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总股本的 0%，限售股 25,43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81%。

孟凡伟直接持有公司 25,434,600 股股份，孟凡伟的配偶李树秀直接持有公司 2,000,000 股股份，均为孟凡伟与其配偶李树秀的夫妻共同财产，共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52%，其中：属于孟凡伟被继承遗产的公司股份为 13,717,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26%；属于李树秀的公司股份为 13,717,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26%。

二、股东股份继承情况

根据河南省获嘉县公证处出具的(2022)豫新获证内民字第 332 号《公证书》、(2022)豫新获证内民字第 333 号《公证书》，上述股份经夫妻共同财产分割和继承后，孟凡伟的儿子孟家毅拥有公司 12,717,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1%；李树秀拥有公司 14,717,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4.61%。

上述股份继承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证书》

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7 日